

开发区谦益小学自然灾害应急预案

（一）地震灾害应急预案

一、编制目的

为保证全校地震应急工作有效进行，最大限度地减轻地震灾害给学校师生生命和财产带来的损失，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二、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具体要求，依据《山东省地震应急预案》《烟台市地震应急预案》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三、适用范围

学校处置地震灾害事件的应急活动。

四、工作原则

地震灾害发生后，学校各应急组立即自动按照本应急预案采取措施。牢固树立“以人为本”、“一切为了学生”的思想，学校领导和全体老师，要发扬吃苦耐劳，勇于奉献精神，以全力保护学生的生命安全。在平时的日常工作中，学校要对师生进行安全知识教育，高度重视安全工作和可能发生的灾害事故，消除存在的各种安全隐患。在地震灾害发生时，领导组成员要立即集中，听从领导组的统一调动和指挥。学校根据本校实际情况，制定地震应急预案，并分发到每一个成员，定期组织温习。地震应急预案的实施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在地震发生后，由于相互推委、工

作不到位而造成不应有的人生或财产损失的，要追究责任人的责任。

五、应急机构及职责

学校成立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校抗震救灾应急工作。

组 长：校长

副组长：副校长

成 员：全体中层及所有班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应急疏散组、抢险救灾组、安全保卫组。

（一）校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职责

1. 全面负责学校地震应急工作，进行自救互救、避震疏散知识和安全常识的宣传教育、提高学校师生应急意识和抵御地震灾害的能力；

2. 制定地震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

3. 临震预报发布后，负责对学生进行防震、避震、自救互救知识的强化宣传和校应急预案的实施；

4. 地震发生后，全面负责学校地震应急工作，指挥各工作组按预案确定的职责投入抗震救灾；

5. 负责向上级汇报灾情，争取援助。

（二）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组长：副校长

组员：各处室成员

工作职责：

1. 承担草拟学校开展地震应急工作的报告、总结及上情下达，下情（灾情）上报职责；
2. 承担领导组在地震发生后提出的具体应急工作方案；
3. 协调各专业组之间的应急救援工作；
4. 制定和定期修定学校地震应急预案、应急救援工作程序；
5. 负责宣传，承担领导组的日常事务；
6. 组织开展学校防震知识的宣传、培训，组织应急模拟演练；
7. 进行应急资金的调度及所需物资、装备、设备、器材的供应，负责接待及后勤保障工作；
8. 安排应急期间的值班工作。

（三）抢险救灾组组长及职责

组长：副校长

成员：当班任课教师、各班主任、年级组长、除校抗震救灾指挥部领导组要求的人员到规定地集合外，其他人员全部为抢险救灾组成员。

职责：

1. 负责组织抢险救灾队伍进行自救互救，抢救被埋压人员；
2. 抢救重要财产、档案等；
3. 开展或配合有关部门尽快恢复被破坏的供水、供电等设施；
4. 负责轻伤员救治、联系急救中心抢救重伤员；
5. 负责可能发生的火灾预防和扑救。

（四）应急疏散组组成及职责

组长：副校长

成员：所有上课教师、班主任和各年级组组长。

职责：

1. 地震发生时，具体负责师生就近避震，并组织有序、快速疏散；
2. 制定学校地震应急疏散平面图和各年级疏散路线图，包括设立紧急避难场所并设置标志等，利用学校操场、绿地和空旷地带，以方便疏散为原则，当地震发生时，在教室的师生，谁上课谁负责组织学生就地避震并在震后有序疏散；
3. 组织开展师生避震、疏散、简单救护等演练；
4. 妥善安置受伤师、生工作，做好灾情调查、统计、上报（指挥部）工作；
5. 疏散安置应急期的生活必须食品（吃、穿、住、用）等工作。

（五）安全保卫组组成及职责

组长：副校长

成员：门卫工作人员、学校安全员。

职责：

1. 地震发生后，负责重点部门（部位）的安全保卫保护工作，避免哄抢和人为破坏；
2. 负责维护治安，协助开展伤员救治和火灾等扑救工作。

六、震前应急准备

震前应急准备工作在本预案公布后，当临震预报发布时的紧急情况下完成。

1. 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地点及通讯方法：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学校操场正中位置，总指挥电话：13805358219。

2. 指挥部办公室要定期修定学校预案，并组织指挥部成员学习和熟悉预案，并适时组织演练；周密计划和充分准备抗震救灾设备、器材、装备、工具等，并落实数量明确到人；少先队组织利用宣传栏经常开展防震科普知识宣传。

3. 疏散组要制定人员疏散方案，疏散路线，疏散场地环境平面图并在校办公室备案。

4. 抢险救灾组熟悉预案，明确职责，尤其对水、电设施及火险等经常进行检查；负责抢险工具、器材、设备的落实；组织抢险救灾组成员定期进行演练。

5. 制定治安管理措施，加强对重点部门、设施、线路的监控及巡视。

6. 出现地震谣传，校办公室要及时平息地震谣传或误传，开展防震科普知识培训，提高师生识别地震谣传的能力，安定人心，保证学校安定。

七、临震应急反应

学校接到上级有关部门发布临震预报后，校领导主持召开应急会议，宣布校区进入临震预报期，布置防震工作，有关部门和人员应迅速进入临震应急状态，按本预案做好地震应急的各项准

备工作，包括：学习和熟悉地震应急预案、应急工作程序，广泛开展防震科普知识的培训、避震及疏散演练，落实保障抢险救灾设备、物资，检查并排除水、火、电等设施 and 危险建筑物安全隐患。

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在学校的领导下：

1. 召开校防抗震救灾领导小组工作会议，通报震情，部署紧急避险和抢险救灾工作。

2. 向上级抗震救灾领导机构报告防震减灾措施。

3. 向学校抗震救灾领导小组各组长宣布有关抗震救灾方面的规定。

4. 掌握地震动态并随时向上级抗震救灾领导机构和校抗震救灾领导小组各组长通报。

5. 根据上级指挥机构发布的地震动态宣布临震应急期的起止时间，根据震情发展趋势决定师生避震疏散时间及范围。

6. 检查学校各部门、各应急救援专业组的应急措施和防震减灾准备工作的落实情况。

7. 强化地震知识的宣传教育，防止地震信息误传和谣传，稳定社会秩序。

8. 督促校重点部位和易发生次生灾害的部位，采取紧急措施和特殊保护措施，检查消防设施。

9. 校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向上级抗震救灾指挥部报告掌握的各类灾情信息

八、震后抢险救灾

发生地震后，领导组即刻转为抗震救灾指挥部组织实施学校地震应急预案。在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开展震后抢险救灾工作。

1. 抗震救灾指挥部成员立即进入各自岗位履行各自职责；
2. 指挥各部门按职责全力开展抢险救灾工作；
3. 根据灾情，及时组织救援队伍，迅速开展自救互救；
4. 建立避难场所，妥善安置受伤师生；
5. 及时上报灾情和抢险救灾情况，接受上级有关部门的指导；
6. 必要时请求援助。

九、安全防护及救援行动

应急疏散组：具体制定师生疏散的方式、程序、行动的组织指挥方案，规定疏散的范围、路线、避难场所和紧急情况下保护师生安全的必要防护措施。

抢险救灾组：协调组织开展前期校区内搜救工作；进行自救互救，抢救被埋压人员；出现重大灾情，请求上级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开展校区搜救救援行动；对震后破坏的供排水、电、校内道路、基础设施进行抢排险，尽快恢复学校基础设施功能；协助公安、消防部队扑灭火灾和保护校内重点文档资料、重要设施，组织师生员工抢救被埋人员并协助有关部门进行抢险。

医疗救护组：协助医疗救护部门开展校区疾病预防控制和水源监督、食品卫生监测工作；抢救被压埋人员，协调医药管理部门迅速提供所需药品、医疗器械。

安全保卫组：维持治安；尽快组织人力，加强治安管理和安全保卫工作，预防和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校园秩序，保证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行；加强对学校公共财产、救济物品集散点、重点实验室的警戒。

十、奖励和处罚

（一）奖励

为使地震应急和抢险救灾工作有效开展，并最大限度地减轻地震灾害造成的损失，在地震应急活动中有下列事迹之一的，由学校或上级主管部门、防震减灾主管部门给予表彰或奖励：

1. 保护国家、集体和公民财产和抢救人员有功的；
2. 及时排除险情，防止灾害扩大成绩显著的；
3. 有其它特殊贡献的。

（二）处罚

在地震应急和抢险救灾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它直接责任者依法给予行政处分；属于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照治安管理条例的规定给予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不服从命令，拒不承担地震应急任务的；

2. 贪污、挪用、盗窃地震应急工作经费和物资的；
3. 不及时掌握震情、灾情、临阵脱逃和玩忽职守的；
4. 在临震应急期或震后应急期哄抢学校或他人财产的；
5. 阻碍抗震救灾人员执行公务或进行破坏活动的；
6. 不按照规定和实际情况报告灾情的；
7. 散发谣言，扰乱社会秩序，影响地震应急工作的；
8. 对地震应急工作造成危害的其他行为。

（二）恶劣天气应急预案

为防范在雨雪、冰雹、雷电等恶劣天气中发生安全事故，并能做到在恶劣天气情况下，学校能够快速、及时、妥善的处理突发事件，根据学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恶劣天气学校安全领导小组

组 长： 校长

副组长： 副校长

成 员： 全体中层以及所有班主任

二、恶劣天气范围

台风、雷电、大雨暴雪、冰雹等。

三、职责要求

（一）上学时的岗位职责要求及应急措施

1. 遇到恶劣天气，校领导、中层干部和教师应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提前 10 分钟到校，履行自己的职责。

2. 值周中层和教师以及学校门卫要及时在学校门口执勤，指挥学生安全有序地进入校园，大雪天气，教师私家轿车不允许进入校园，可停放在东停车场。

3. 第一节有课的教师，及时到班级组织学生上课，没有课的教师自觉到责任区域清扫积雪等。

4. 教务处负责检查班级任课教师到岗情况，发现空岗情况要及时调度教师补岗，严禁空岗现象发生。

5. 政教处负责检查班主任到岗情况，发现空岗现象要及时调度副班主任或其他人员补岗，严禁空岗现象发生。

6. 总务处负责调度恶劣天气所需物资，及时铺设防滑地毯等。

7. 办公室负责组织教师及时清扫南校园、校门口积雪等。

8. 安全办负责组织班级及时清扫中院、北院积雪区域，负责总体排查存在的安全隐患，督促相关处室及时整改。

（二）放学时的岗位职责要求及应急措施

1. 放学前 15 分钟，当天值班领导和教师全部到达校门口维持秩序，门卫协助，如有需要家长步行到教室接送子女。

2. 学校中层根据要求，到指定地点维持学生秩序，协助各班级有秩序放学。

各中层、应急指挥点在指定位置的职责是：指挥、监管学生以及学生家长有秩序地上下楼，严禁拥挤、踩踏事件的发生，哪一个楼梯发生拥挤、踩踏事件，直接追究该楼梯的负责人。

3. 各班级实行点名制，接送一个点一个，家长未及时到校的，由班主任与其家长电话联系到校来接。

4. 小饭桌学生必须小饭桌老师接，方可放行，严禁学生私自出门。

5. 副班主任全部到所分管班级协助维持好秩序，班主任必须等到最后一名学生离校后方可离开。

6. 需要停课情况的，根据教体局通知要求放假。

7. 各中层负责人、各班主任、副班主任以及值周中层和任课教师没有按照规定按时到岗或者空岗的，全校通报并按照安全考核文件的具体考核细则，扣除当事人年终考核分数5分。

8. 未尽事宜，以当天紧急通知为准。

四、应急宣布及后项

1. 恶劣天气应急预案由安全办制定，根据具体天气状况，在学校广播里临时宣布。

2. 宣布为恶劣天气后，各部门、全体教师应全力以赴组织好各项工作，坚决杜绝大事当前而无所事事的现象出现。

3. 对于在恶劣天气中置学生于不顾先行离开岗位的人员，视情节轻重予以谈话、批评、处分及至追究相关责任。